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与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行拟授予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企业授信额度人民币 200 亿元
-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本行在本次交易前 12 个月对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企业授信额度人民币 132 亿元

一、关联交易概述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总行信用审批委员会 2023 年 3 月 10 日审议通过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隅集团”）的授信方案，同意授予金隅集团及下属企业授信额度 200 亿元，具体业务品种由总行信用审批委员会核定，额度有效期 1 年；自股东大会审批通过之日起生效。

金隅集团是本行关联方，与其进行的交易构成本行的关联交易。本行对金隅集团授信 200 亿元，超过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根据本行《北京银行关联交易管理规定》，已构成特别重大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关系介绍

金隅集团是本行关联方，在过去十二个月内符合中国银保监会《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的“银行保险机构的董事、监事、总行（总公司）和重要分行（分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可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的情形，以及在过去十二个月内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关联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情形，因此构成本行关联方。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金隅集团成立于 2005 年 12 月，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000783952840Y，注册地及主要办公地位于北京市东城区北三环东路 36 号，法定代表人姜英武，注册资本 106.78 亿元，大股东为北京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44.9%，实际控制人是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金隅集团主营业务为水泥与混凝土、新型建材、房地产开发等。公司是全国第三大水泥产业集团，具有较强的区域规模优势。公司是全国建材行业领军企业，京津冀最大的绿色、环保、节能建材生产供应商之一。公司是北京综合实力最强的房地产企业之一。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

本行与金隅集团的关联交易坚持遵循一般商业原则，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符合中国人民银行利率政策以及本行同类产品定价相关管理制度。

四、关联交易的影响

本行向金隅集团授信，定价合理、公平，符合监管部门相关法规

要求及本行关联交易管理相关规定，授信流程符合本行内部控制制度要求。

五、关联交易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行对金隅集团授信，已经本行内部授权审批程序审查，并提交关联交易委员会、董事会审议通过，此项交易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行使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六、本次交易前 12 个月的关联交易事项进展情况

本行在本次交易前 12 个月对金隅集团及下属企业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132 亿元。

七、独立董事的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在提交本行董事会审议前已获得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此外，本行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意见如下：

北京银行与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是正常业务经营所必需的，交易定价是以市场价格为基础，体现公平交易、协商一致的原则，关联交易定价合理、公平，不会影响公司资产的独立性，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独立董事认为上述关联交易符合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监管部门要求，符合《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北京银行关联交易管理规定》及其它内部制度相关规定，但如在实施过程中发现有明显风险，建议管理层采取相应的有效措施控制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7日